

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立志先生提议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0 月 13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。公司现有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监事 3 人，会议由郭立志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一致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经过认真审核，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3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年10月24日